

实施集团化办学推进区域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探究

杜绍锋

东莞市教育发展研究与评估中心

DOI:10.12238/mef.v4i5.3688

[摘要] 实施集团化办学,是推动区域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有效路径。东莞市充分发挥优质学校的资源优势和品牌效应,采取“名校+分校”“名校+新校”“名校+弱校”“名校+民校”等多种形式推进集团化办学,在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效与经验。

[关键词] 集团化办学;基础教育;优质均衡

中图分类号: G620

文献标识码: A

Research on Promoting the High-Quality and Balanced Development of Regional Basic Education by Implementing Group Education

Shaofeng Du

Dongguan Education Development Research and Evaluation Center

[Abstract] The implementation of group education is an effective way to promote the balanced development of regional basic education. Dongguan City gives full play to the resource advantages and brand effect of high-quality schools, takes various forms including “famous schools + branch schools”, “famous schools + new schools”, “famous schools + weak schools” and “famous schools + private schools” to promote collectivization school running, and has achieved certain results and experience in promoting the balanced development of basic education.

[Key words] group education; basic education; high-quality and balanced

早在2004年,为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共享面,杭州市委、市政府提出在全市实施名校集团化办学战略,北京、上海等地也相继开展中小学集团化办学实践,在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上取得一定成效。2020年,广东省教育厅等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要通过实施集团化办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和受益面,不断缩小区域、城乡、校际差距,满足人民群众“上好学”的需求。2018年,东莞市针对基础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大力推进中小学集团化办学工作,有效提升基础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水平,全市基础教育质量在基本均衡的基础上向着优质均衡加速迈进。

1 建立健全集团化办学的政策体系

1.1制定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2018年5月,以市政府名义印发《东莞市推进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明确全市推进集团化办学的目标任务、实施路径、时间表和路线图。东莞的集团化办学遵循“四个不变”和“五个统一”,即原有行政隶属关系不变、产权归属不变、投入政策不变、招生入学不变;教育理念统一、学校管理统一、课程建设统一、教师研训统一、文化建设统一。

1.2制定相关配套政策文件。市教育局相继出台《东莞市教育局推进片区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工作方案》《东莞市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评估方案》,联合市财政局、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印发《东莞市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N个教育集团章程等有关教育集团的规范管理、激励机制、质量评估等配套文件,为推进集团化办学提供政策支持。

1.3建立月报交流宣传制度。按月印发《东莞市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工作简报》,不断提炼总结集团化办学的经验做法,及时宣传报道各教育集团的办学成效,发送至市领导、市相关部门、各镇街教育部门和教育集团。

2 建立完善集团化办学的管理体制

2.1市级统筹管理。市教育局做好全市教育集团的规划布局,加强对优质教育资源的统筹,重点统筹市名校跨区域开展集团化办学,并将集团化办学纳入对镇街教育督导的加分项目。成立推进集团化办学工作领导小组,由市教育局局长任组长,负责集团化办学的组织实施和综合协调工作。新建公办学校原则上纳入名校教育集团统一管理。

2.2镇街联动管理。镇街成立以镇长为组长的集团化办学改革试验工作小

组,制定《推进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三年规划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工作思路与推进步骤。建立由镇教育办、组织办、党政办、财政分局等相关部门参与的协调机制,积极推动集团化办学,确保各项措施落地生效。

2.3集团自主管理。充分发挥教育集团的能动性,激发集团发展活力。教育集团组建议事机构,理事会是集团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制定《教育集团章程》《教育集团三年实施方案》,把握教育集团的发展方向,确定教育集团机构设置和人员安排,协调内部各成员学校的关系。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总校长负责制,龙头学校校长担任理事长,龙头学校的相关领导和集团其他成员学校校长担任理事。

3 不断健全集团化办学的运行机制

3.1设立集团化办学专项资金。市财政设立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专项资金,50%作为运作经费,用于保障教育集团的日常运作。包括人员经费、教师交流、师资研训、课程建设、资源共享、文化提升等方面产生的费用。50%用于设立奖励性绩效经费,纳入集团学校总绩效。教育集团按照“多劳多得、优劳优酬”的原则,激励在集团化办学过程中承担重要职责、发挥重要作用、做出突出贡献的集团和个人。

3.2创新教育集团组建形式。鼓励镇街根据自身办学需要和教育集团结合学校发展状况,因地制宜、因校制宜采取灵活的集团组建形式。目前,存在四种类型的组建形式:一是紧密型。集团内一个法人主体、一套领导班子,集团内人、财、物、事由龙头学校统筹调配、统一管理,集团通过管理重构、资源重组等实现一体化办学,带动成员学校快速发展。二是托管型。集团内各学校法人不变,集团内学校以契约为纽带,根据成员学校需求和协议明确各方责、权、利。龙头学校向成员学校委派管理团队和骨干教师团队,就成员学校协议托管的事项进行管理,通过输出品牌、管理、资源等,整体提升成员学校办学水平。

三是联盟型。龙头学校与成员学校均为独立法人,人、财、物、事分置,校际关系平等。龙头学校通过输出品牌、管理、资源等,开展教师共同研训,组织学校互动交流等方式,带动成员学校管理水平和教育质量提高。四是复合型。教育集团内部可以同时存在紧密型、托管型或联盟型等多种合作关系。

3.3加强教育集团教师研训。集团内共育名师,根据集团发展需要,建立名师引领下的教研一体化的集团培训制度,根据不同学科、不同阶段、不同层次教师专业发展的递进式需求,精准施训,整体提高集团内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

3.4加强教育集团教学管理。紧密型和托管型集团各成员学校实行相对统一的管理模式,在制订教学计划、教学评估、教学常规检查、教研活动、教学质量评价、德育活动和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各类考试等方面协调一致,统一标准,统一要求。教育集团聚合学校力量,搭建教学资源库,共享课例、教案、测试卷,探索信息化同步教学等教学模式,推动资源共建共享。

3.5建立教育集团评价考核机制。制定集团内学校“捆绑式”考核制度,加强对集团运行过程监管。首轮集团化办学周期原则上不少于三年,每年对教育集团进行专项评估,评估结果纳入学校绩效考核,根据评估结果发放集团化办学绩效奖励。每三年邀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教育集团工作进行阶段性评估。制定集团化办学年度评估指标体系,开展对教育集团的年度评估,加强对集团化办学的监管和引导,促进教育集团健康有序发展。

4 加快完善集团化办学的保障机制

4.1建立资金保障机制。市政府设立1.2亿元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专项资金,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激励作用,支持集团化办学。跨镇街(成员单位隶属不同主体)的教育集团每年每个安排200万元资金,镇街内(成员单位隶属同一主体)组建的教育集团每年每个安排100万元

资金,每个教育集团给予专项资金支持时间为3年。相关镇街也设立配套资金支持集团化办学。

4.2建立教育集团激励机制。把参与集团化办学的龙头学校纳入东莞市品牌学校培育范围。在校长绩效考核、干部选拔任用时,对龙头学校承担集团化办学任务的团队予以倾斜;在对集团化办学的龙头学校在行政职数上给予倾斜;对龙头学校在教师培训、评优评先、经费投入上予以倾斜;在市优秀教师评选中单列了市集团化办学龙头学校名额推荐一项。

4.3健全教师交流机制。龙头学校派出管理人员和骨干教师到成员学校参与管理或任教,管理人员交流期限一般不低于三年,专任教师交流期限一般不低于一年。有计划地从成员学校遴选优秀教师到龙头学校挂职锻炼、顶岗工作。每学年教师交流人数占集团教师总数不低于5%。教育集团在职务评聘、干部提拔、评优评先时优先推荐有交流经历的教师。

5 结束语

目前,全市共组建43个教育集团,其中市级推动组建的教育集团37个,镇街自行组建的教育集团6个。覆盖全市29个镇街,镇街覆盖率达87.9%。进入“十四五”,东莞市将进一步扩大集团化办学规模和提升集团化办学质量,全力打造集团化办学2.0版,深入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立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优质教育需求。

基金项目:

东莞市教育科研“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中小学校集团化办学促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研究(编号:2020GH032)。

[参考文献]

[1]李伟.集团化办学让学校百花齐放[J].北京教育(普教版),2020(10):31-32.

作者简介:

杜绍锋(1992--),男,汉族,江西赣州人,初级,硕士,研究方向:教育管理、基础教育。